



# 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68/2011 號

2011 年 11 月 10 日

## 童軍營藝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童軍支部將於 2012 年 2 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訓練班由署理助理地域總部總監(童軍)黃邦銓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2 年 2 月 5 日	日	0900 至 1700	新界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 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五樓
2012 年 2 月 11 日 至 2 月 12 日	六至日	1500 至翌日 1700	元朗大棠蔡志明聯光童軍中心
2012 年 2 月 18 日 至 2 月 19 日	六至日	1500 至翌日 1700	

(二)參加資格： 1. 本地域已宣誓之童軍支部成員；  
2. 報名者**必需**於 2012 年 2 月 5 日年滿 14 歲及考獲探索獎章或以上。

(三)費用： 每位收費港幣 12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及營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名額： 30 人

(五)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 
1. 填妥 PT/03 報名表格(錄取與否均以電郵通知，請緊記於報名表上填上正確的電郵地址。);  
2. 劃線支票(每票只限一人)。

(六)截止日期： 2011 年 12 月 30 日 (星期五)

(七)其他： 1. 取錄與否，均以電郵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；  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負責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  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及完成所有指定事工，並經考試及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  
4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  
5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梁翠雯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(活動與訓練)胡志偉

(羅計添  代行)

